

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郑规地字第 410100201939060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三十七、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

日期 2019年12月26日



用地单位	河南绿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用地项目名称	湖畔雲庐
用地位置	龙湖中环东路东、南录庄街北 TB 7-10-01
用地性质	二类居住用地 (R2)
用地面积	地块面积: 56247.63M ² (地上部分) 56247.63M ² (地下部分)
建设规模	
附图及附件名称 (1)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，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、占用土地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

郑规地字第 410100201939060 号

用地单位：河南绿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核准建设用地明细表

建设项目	湖畔雲庐					用地现状	
建设位置	龙湖中环东路东、南录庄街北 TB 7-10-01			征地性质		投资总额 (万元)	
批准文件				投资类别		用地面积 (m ²)	56247.63
地上部分	地块面积 (m ²)	用地分类	建设用地 (m ²)	公共道路 (m ²)	公共绿地 (m ²)	公用设施 (m ²)	其它用地 (m ²)
	56247.63	二类居住用地 (R2)	56247.63				
地下部分	地下空间地块面积(m ²)			地下空间主要使用功能			
	56247.63			停车及配套设施			
<p>遵守事项：</p> <p>1、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一年内未取得用地、拆迁批准手续的，该证自行失效。</p> <p>2、本证确需延期的，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，经批准可延期一次，延期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</p>							
领证人签名： <i>刘书伟</i>				发证机关：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			
领证日期： 2019年12月26日				发证日期： 2019年12月26日			



葛强